

去年全市办理各类法律援助案件5587件

为困难群众撑起“法治晴空”

本报讯(范江宏 记者 杨一)记者从市法律援助中心了解到,截至2019年12月底,全市法律援助机构(不含宿松县)共办理各类法律援助案件5587件,各级财政投入资金622.2万元,解答来电来访群众法律咨询12785件,共为2170名农民工办理法律援助案件2320件,为农民工挽回经济损失5800余万元。

法律援助农民工拿到被拖欠的工资

2015年,王某霞等22名农民工先后进入潜山市某商贸有限公司从事售货员工作。2018年11月,该公司将其经营的商场转租他人经营,单方解除了王某霞等22名农民工劳动合同,既未提前通知,也未给予任何经济补偿,且拖欠2018年11月份工资未付。2018年12月18日,王某霞等22名农民工到潜山市法律援助中心求助。

潜山市法援中心立即为其办理

了法律援助申请手续,并指派律师承办案件,承办律师依法申请了劳动仲裁。2019年1月27日,经劳动仲裁,依法裁决该公司给付拖欠的工资和经济补偿金23万余元。因不服裁决,该公司向潜山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经调解,与王某霞等人达成调解协议。

原以为很快就能拿到被拖欠的工资和经济补偿金,可是,调解协议生效后,该公司却未按期给付。2019年6月15日,承办律师向法院申请了强制执行。由于该公司法定代表人黄某洲下落不明,王某霞等人领到工资和补偿金的希望又落了空。

2019年7月2日,承办律师得到线索,黄某洲出现在其办公室,遂立即与执行法官联系。黄某洲在得知将被司法拘留后当即支付11万元,并承诺年底前付清剩余执行款项。2019年12月26日,几经波折后,王某霞等22名农民工终于在潜山市人民法院如数领到了被拖欠的工资和

经济补偿金。

据了解,自2019年以来,全市法律援助机构共为2170名农民工办理法律援助案件2320件,为农民工挽回经济损失5800余万元。

扩大援助范围满足困难群众法律服务需求

为确保公民在遇到法律问题或者合法权益受到侵害时获得及时有效的法律帮助,让困难群众平等享受法律保护,我市2019年继续实施城乡困难群体法律援助民生工程,并于2019年11月1日起,将法律援助对象经济困难标准正式调整为本市低收入困难家庭经济状况标准,法律援助事项除《法律援助条例》《安徽省法律援助条例》规定外,增加11项。

2019年,全市法援机构针对农民工、妇女、老年人、残疾人、未成年人等社会弱势群体和特殊对象开展法律援助专项行动,开通“法律援助

便民绿色通道”,简化申请手续,实行优先接待、优先受理、优先指派,一律免予经济困难审查,做到当日受理、当日审批、当日指派、援助律师当天会见,实现所有手续当天一次性办结,最大限度满足困难群众的法律服务需求,城乡困难群体法律援助民生工程目标任务完成率达107.35%;结案5214件,结案率93.510%。

我市司法行政部门还积极组建安庆市法律援助律师志愿团、安庆市刑事法律援助律师服务队,与市、县两级法院进行业务上的对接,推进刑事法律援助案件律师辩护工作。通过提高案件办理质量和服务水平,2019年1至12月,全市法律援助机构办理刑事法律援助案件2295件,比去年同期增长15.8%。市、县两级公检法机关改判从轻处罚、发回重审、变更为可能判处较轻刑罚罪名、做出不起诉决定和撤回、驳回抗诉等案件共计786件,全市刑事类法律援助案件办案效果明显。



1月21日上午,在人民路一超市政府指定惠民平价蔬菜销售区,市民们正在选购价廉物美的新鲜蔬菜。该超市肉蔬禽蛋均严格执行发改委平价商店惠民政策,每天供应蔬菜百余种,20种执行政府平价、10种低于1元,日均进销10余吨。据悉,安庆市区平价商店启动春节惠民蔬菜销售活动期间,每天的“惠民菜”确保不脱销、不断档。 黄有安 王玮 摄

建立人才库服务法治安庆建设

本报讯(记者 杨一)记者从市委依法治市办了解到,为充分发挥法治人才在法治建设和社会治理中的作用,更好服务法治安庆建设,我市将建立“安庆市法治人才库”。目前已征集到申报人选80人左右,市委依法治市办根据入选条件正对人选进行初审。

2019年11月开始,我市在各县(市、区)和市直各有关单位、国有企业从事法治工作的人员;有关高校专职教师和研究机构研究人员;市委党校(市行政学院)专职教师;律师、公证员、仲裁员或其他从事法律实务工作的人员中征集法治人才。在经初审、审核、公示等程序

后,市委依法治市办将正式向社会公布入选人员名单,并颁发证书。

据了解,法治人才库实行动态化管理。市委依法治市办原则上每两年组织一次评选和更新复核工作,对新申报人员通过评选的,按程序报批入库;复核不符合要求的,退出人才库。市委依法治市办将充分发挥人才库成员的专业能力特长,根据实际需要,组织成员参与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论证评估、立法项目调研论证、重大疑难案件研究、社会矛盾纠纷化解、法律咨询服务等工作,开展调研督察、法治宣讲、课题研究、培养推荐人才等。

为困境儿童生活添“暖色”
去年发放孤儿生活保障金1344万元

本报讯(见习记者 舒畅 通讯员 杨善龙)记者从市民政局获悉,去年安庆市共发放孤儿基本生活保障金1344万元,受助孤儿1322人次,实施“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发放孤儿助学资金133万元。

据悉,我市积极提高保障能力,提升服务水平,进一步建立健全关爱服务体系,推动困境儿童和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加强基本生活保障,提高孤儿基本生活补贴标准。

不断推进未成年人保护中心转型升级,全市各救助站均加挂“未成年人保护中心”牌子,未成年人救助

保护机构覆盖率达到100%。并投资900万元建成3500平方米的市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为受家暴侵害暂无栖所的未成年人、无人监护或监护能力差的农村留守儿童提供临时生活安置服务。

同时,通过上门走访、重点评估等方式,每季度开展留守困境儿童走访活动,将71582名留守和困境儿童全部录入相关信息系统。对监护能力较差的儿童及时签订监护责任书,去年督促受委托监护人签订监护确认书54525人,劝诫391人,更换受委托监护人125人。

我市第三个献血屋正式投入使用

本报讯(张国红 记者 白萍)1月17日上午,我市第三个献血屋在吾悦广场正式对外开放。每天上午10点到下午5点,市民可前往献血,正月初一至初三放假三天。

当日上午8点半,记者赶到位于菱湖南路和龙眠山南路交叉口的吾悦广场,远远地就能看到一座红顶白墙的小屋子,这就是我市第三个室外献血屋。走进献血屋,宽敞明亮的献血环境让人倍感温馨,登记、检验、采血、存贮等区域合理划分。

9点左右,献血屋迎来第一位爱心人士王凯,他是311地质队的一名职工,“这个献血屋就在我们单位旁边,听说今天正式投入使用,我和同事们就相约着过来献血。”十几分钟后,王凯捐献的300毫升血液采集完

毕,这也是他第四次无偿献血。

“为了满足无偿献血者的献血需求,为他们提供更为便利、舒适的献血环境,我们先后在老城区人民剧院、开发区苏果超市旁设置了两处献血屋,吾悦广场处于老城和东部新城中间地带,在此处设立第三个献血屋,将便于东部新城的广大市民及到商场购物休闲的朋友们献血。”安庆红十字中心血站献血服务科科长刘洋介绍说,这个新的献血屋空间更大,布局更加合理,预计后期还将开展血小板的采集工作。

另据了解,2019年我市采集全血25126人次,采集量709.77万毫升,同比分别增长7.41%、8.65%。血小板采集388人次,采集量572治疗量,同比分别增长27.63%、35.87%。